



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Changhua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5 年 6 月 8 日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王銘仁

聯絡電話：04-8357274 編號：115060801

瓦斯行貨車江姓司機毒駕聲押經駁 抗告撤銷原裁今法院裁准

江姓被告於5月30日涉嫌施用毒品後駕駛載運瓦斯桶之小貨車肇事，經警移送本署偵辦，檢察官訊問後對被告聲請預防性羈押，經法院駁回，本署不服速提抗告，經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於6月4日撤銷原裁定，將案件發回更裁。法院今日重開羈押庭，本署指派檢察官蒞庭，於中午裁准對江姓被告施以預防性羈押。